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02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求真樓 4 樓會議廳(K401)

主席：楊校長思偉（洪教務長榮照 代理）

記錄：周靜宜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一、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二、致詞及報告事項

（一）校長報告

1. 2 月 25 日內蒙古烏蘭察布藝術學校蒞校簽約及藝術表演，當日於音樂系音樂廳表演歌唱與舞蹈，配合本校音樂系學生一起參與表演，水準很高，讓師生留下深刻之印象。
2. 3 月 3 日參與全國機關團體推動讀經教育有關人員赴總統府接受吳副總統頒獎活動，參與人員包括語教系前主任彭雅玲等人，受到各界人士之讚揚，本校將會繼續在讀經教育之學術研究及實踐方面，做更多之落實與實踐。
3. 3 月 6 日美術系師生聯展於市內佛光山惠中寺辦理，展出許多教授及學生之得獎作品，受到各界之好評。此次，移至新地點展覽，是第一次之嘗試，相信對美術系之聲望有重大之影響。
4. 3 月 12 日辦理參訪中正大學之活動，由該校楊士隆副校長，林明地教務長接待，參觀棒球故事館、Teal 教室及圖書館等地區，讓同仁了解 KANO 電影之相關場景與訊息，也對國立中正大學有更深知了解。下午參觀思親園及欣榮圖書館，這都是本校畢業校友之社會公益事業，參觀後大家都留下深刻之印象。
5. 本校正在推動英才大樓萬人萬磚募款活動之最後一波勸募，已經受到校友熱烈之回應，期望校內同仁也能響應，只要捐一萬元以上，將可在大樓留下紀念足跡，歡迎大家對這塊曾經工作過之場所，留下一些值得紀念之回憶，感謝大家。

6. 秘書室於 3 月 19 日辦理校內同仁參訪慈濟文教事業之活動，20 餘位同仁參加，除參觀設施外，更與相關人員座談，使同仁更了解慈濟團體之四大志業—慈善、醫療、教育與人文有更多認識，相信對同仁增進視野與對生命智慧之增長有具體之幫助。

(二) 副校長報告

1. 2014 年驚豔台灣青年夏令營活動，預計 7 月 10 日~7 月 16 日由本校籌劃辦理，對促進本校師生的兩岸交流，及未來招收陸生入學的宣傳效益將有頗大助益。
2. 103 學年度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公費師培招生，初試網路報名自 3 月 5 日至 3 月 19 日，今年報考類組略有增加，招收的公費生名額計有 51 位，請多鼓勵學生及具報名資格者報考，各項考試試務工作，也請教務處審慎規劃辦理，相關單位協助辦理。
3. 目前校內正辦理管理學院及理學院院長遴選工作，請校內具候選資格的師長踴躍參與遴選，使兩院院長能順利產生。
4. 3 月 12 日本校辦理教育參訪國立中正大學、思親園、欣榮圖書館，一日行程的觀摩學習，收穫豐富，對同仁提升業務新知及工作士氣，頗多激勵。
5. 近來多項師生活動，包括美術系師生聯展、台語系畢業公演、幼教系豆豆劇場、新生盃合唱比賽、紫錐花運動研習及各項體育競賽，讓學校充滿朝氣活力。
6. 招滿各項入學考試員額，為當前高校發展及本校校務發展的重點與挑戰，各系所學程及各單位均應審慎為之，戮力配合。
7. 師資培育為本校傳承及創新的基石，請各位師長多參與協助各項師培業務，有關師資先修生的各項師培運作機制，請各系主任及導師多予瞭解與指導。
8. 校內師長因應創新育成中心運作及產學合作業務的逐步發展，積極拓展產學合作計畫專業與產學碩士專班，各系所學程可作參考，開創新業務，提供學生更寬廣的生涯發展平台。

(三)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資培育組工作簡報 (報告人：林政逸組長)

(四) 通識教育中心基礎教育組業務工作簡報 (報告人：高組長瑋謙)

三、宣讀及確認101學年度第11次行政會議紀錄

裁示：准予備查。

四、上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

案由：101至102學年度歷次行政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4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附表。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擬予銷管者計1案，繼續列管者計3案。

擬辦：本案未辦結事項部分，擬請各主管單位繼續積極辦理完竣。

裁示：照案通過。

五、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教務處—洪教務長榮照報告：

一、請各單位舉辦活動盡量避開本校舉行之大型考試。

二、4月8日(二)下午3:30至5:50於求真樓一樓音樂廳舉行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

三、請各系所推甄作業程序可再規劃細緻一點，並加強服務品質，使家長學生都能留下良好深刻之印象，將有助於本校之招生工作。

■ 學務處—丘學務長周剛報告：

103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訂於103年3月29日至30日假嘉義大學舉行，課指組由吳婉華小姐與顏嘉怡小姐帶領大

漢國樂團及僑外生聯誼會參加此次評選觀摩活動，獲雙優等獎項。

■ **總務處—胡總務長豐榮報告：**

英才教學大樓即將進行上樑落成典禮，確切時間將再另行公告。

■ **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朱處長海成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呂處長鍾卿報告：**

一、本(102)學年度本校共 7 人申請教育部卓越儲備教師證明書，經教育部二階段審查結果全數通過，分別為幼教系張昭宴、幼教系黃瀨玉、特教系張季筠、教育系劉亞鑫、教育系戴筱薇、語教系胡心品、語教系解依靜。本年度教育部卓越儲備教師證明書共 13 人獲得，本校佔有 7 位，人數為全國最多，成績卓越。

二、103 年 3 月 20 日辦理師資先修生甄選暨修業說明會，針對大一新生說明本校精緻師資培育機制實驗計畫，採行六年一貫培育模式、正式與非正式課程修業規範及加註領域專長等修課事宜；並敬邀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說明 106 學年度碩士階段報考與入學門檻相關資訊。

三、本處申請 103 年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計畫共獲 6 案(創業研習營、求職實務技巧特訓、校園 3C 核心職能、勞動權益面面觀、校友返校及企業參訪等)約計 28 萬元補助，目前正與提出申請之系所進行活動確認與合作辦理。

四、本處已與戴爾美語接洽合作，邀請到知名藝人-艾力克斯於本學期到校演講，時間:103 年 4 月 29 日(二)15:20~17:20，地點:本校求真樓一樓音樂廳，主題為人生理財及學習英文的重要、關鍵學習的有效方法、如何快速考取多益、英檢、托福及雅思四大英語證照，目前同學報名人數已達兩百多人。

■ **通識教育中心—陳中心主任曉嫻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進修推廣部—許主任可達報告：**

本部為辦理「103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感謝校內

師資踴躍提開班計劃，共計21班次，本部將於3月底前向教育部申請103年度7~12月份之專長增能學分班。

■ **圖書館—許館長天維報告：**

圖書館之推廣服務「精選之作：優良學生報告」徵集計畫（跨校學生優質學習報告數位典藏推動方案）為徵集學生優質學習報告，請各系所老師踴躍推薦符合以下條件之學生優良課堂報告：1. 具原創性且班上前5%排名之專題報告(個人或小組報告皆可)。2. 本學期或上學期大學生、碩博士生報告。作品將收錄於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學生優質學習報告數位典藏資料庫」及本校圖書館機構典藏資料庫，供眾瀏覽參考，增進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之交流。

■ **主計室—劉主任淑貞報告：**

有關教育部查核本校102年度截至8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核有需檢討改進事項，請業管單位持續配合辦理。

■ **人事室—張主任耀文報告：**

一、103年4月8日下午15點30分至17點50分辦理校長治校理念說明會，於求真樓1樓音樂廳舉行，請同仁踴躍參與。

二、103年4月9日(三)早上9:00至下午4:00於行政樓一樓會議室舉行本校校務代表、本校專任教師之同意權投票。

■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羅中心主任豪章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秘書室—楊主任秘書裕賢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教育學院郭院長伯臣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人文學院魏院長炎順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理學院黃院長鴻博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 管理學院胡院長聯合國報告：

請參閱書面報告資料，無補充報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外部單位申請教學觀摩、行政參訪實施辦法」，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 16 條「本校為辦理各項實驗研究並供教學實習，得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及幼稚園」。
- 二、因至本校實小教學實習、參觀及外賓參訪團日益增加，實小為控制來訪團數量及申請時程、以減輕實小行政負擔，並維持參觀及教學品質，望本校成立對口單位統一處理並制度化(有關教學實習及觀摩對口單位為師培處、外賓參訪為國研處)。相關機制之建立本校已於 101 年 3 月 8 日召開會議討論。另實小已訂定相關要點及辦法，並已於 103 年 3 月 10 日函報本校「備查」。惟本校與實小之關係，且要點及辦法內容與本校於實小進行各項實驗研究及教學實習相關，實小使用「備查」是否妥切，敬請討論。
- 三、本要點及辦法內容牽涉本校師長前往教學觀摩、行政參訪，以及教育實驗計畫合作之細節，影響本校教育學程課程運作模式、教育課程之精進以及教師專業成長，其內容是否提行政會議討論。
- 四、檢附 101 年 3 月 8 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研商外賓參訪附設實驗小學相關機制會議紀錄」、相關要點、辦法及申請表格式各乙份。

決議：

- 一、本案本校表示肯定。
- 二、有關核備事宜，請由權責單位處理。

臨時提案一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修法緣起：本校創新育成中心業於 103 年 1 月 2 日正式揭牌營運，創新育成中心相關法規經 103 年 2 月 28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設置要點」草案。

決議：

一、修訂如下：

- (一) 第三點第二款修訂為：「審查委員會：由參與輔導之學院、系（所、學位學程）、中心暨相關單位、遴聘校外專家學者，各派代表若干人由中心主任召集組成。職責為審查企業進駐案申請及其進駐期間各類與本校有關之申請案及輔導成效之考核。」
- (二) 第三點第三款國研長修正為「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處長」。
- (三) 第四點第一項刪除「授權調整」之文字。
- (四) 第八點修訂為：「本中心因培育企業營運所獲致之智慧財產權，除經雙方約定歸屬外，由雙方共有；其經約定歸屬本校者，依本校相關法規辦理。」

二、修訂通過。

臨時提案二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輔導、管理及考核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修法緣起：本校創新育成中心業於 103 年 1 月 2 日正式揭牌營運，創新育成中心相關法規經 103 年 2 月 28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輔導、管理及考核要點」草案。

決議：

- 一、本要點第一段立法目的修正為第一點，餘條次修改。
- 二、第四點考核辦法第二款第一目「推動委員會」修改為「審查委員會」。
- 三、修訂通過。

臨時提案三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培育衍生企業優惠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修法緣起：本校創新育成中心業於 103 年 1 月 2 日正式揭牌營運，創新育成中心相關法規經 103 年 2 月 28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培育衍生企業優惠要點」草案。

決議：

- 一、第三點第三款修訂為：『本校教職員工參與衍生企業擔任職務或需長駐衍生企業服務者，其參與時間及職務內容等，應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校外兼課、兼職處理要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中央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二、第四點申請表件授權由權責單位擬定公告。
- 三、修訂通過。

臨時提案四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合作廠商回饋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修法緣起：本校創新育成中心業於 103 年 1 月 2 日正式揭牌營運，創新

育成中心相關法規經 103 年 2 月 28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合作廠商回饋要點」草案。

決議：本案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臨時提案五

案由：擬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術研究中心評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修法緣起：本校學術研究中心設立與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二項：中心應於正式設立第三年起辦理評鑑一次，並依照評鑑結果做適當之處置，評鑑實施要點由業務主管單位另訂之。爰訂定本實施要點（草案）業經 103 年 3 月 18 日研究成果管理與推廣委員會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通過。
- 二、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術研究中心評鑑實施要點」草案及 103 年 3 月 25 日法規會會議紀錄。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無。

八、散會(中午 12 時 10 分)。